

中国、法国、德国、俄罗斯、英国和美利坚合众国 六国常驻代表团 2009 年 3 月 12 日 关于伊朗核计划联合声明的信函

秘书处已收到中国、法国、德国、俄罗斯、英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六国常驻代表团 2009 年 3 月 12 日的信函，并转请国际原子能机构全体成员国注意六国在理事会三月会议上发表的关于伊朗核计划的联合声明。

谨此按该信函中提出的请求分发随附的声明，以通告全体成员国。

中国、法国、德国、俄罗斯、英国和美国的联合声明

我们感谢总干事提交了关于“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执行与《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有关的保障以及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1737 号决议、第 1747 号决议、第 1803 号决议和第 1835 号决议的相关规定”的报告。

我们重申我们的目标一致并坚决支持原子能机构。我们赞赏秘书处在履行核查任务中所奉行的专业精神和公正态度，并重申原子能机构在建立对伊朗核计划纯和平性质的信任方面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我们呼吁伊朗不拖延地履行原子能机构理事会的各项要求并执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的各项决议。

我们注意到，在总干事的报告及其在理事会上的介绍性发言中所表示的严重关切，即在引起对伊朗核计划可能军事层面的关切的遗留问题上持续未取得进展。为此，我们呼吁伊朗通过向原子能机构提供为解决这些问题所要求的准入和资料与原子能机构全面合作。

我们还呼吁伊朗执行并立即批准“附加议定书”，执行原子能机构要求采取的一切措施，以便建立对伊朗核计划纯和平性质的信任。

我们仍然坚定地致力于全面的外交解决包括开展直接对话，并敦促伊朗抓住这一机会与我们合作，从而最大程度地掌握时机，通过谈判向前推进。